後漢書/卷36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後漢書　卷三十六
鄭范陳賈張列傳　第二十六

► 桓榮丁鴻列傳

鄭興

鄭興字少贛，河南開封人也。少學《公羊春秋》，晚善《左氏傳》，遂積精深思，通達其旨，同學者皆師之。〈《東觀記》曰：「興從博士金子嚴爲左氏春秋。」〉天鳳中，〈王莽年也。〉將門人從劉歆講正大義，〈左氏義也。〉歆美興才，使撰條例、章句、訓詁及校三統歷。〈《説文》曰：「詁，訓古言也。」音古度反。《三統歷》，劉歆撰，謂夏、殷、周歷也。〉

更始立，以司直李松行丞相事，先入長安，松以興爲長史，令還奉迎遷都。更始諸將皆山東人，咸勸留洛陽。興説更始曰：「陛下起自荊楚，權政未施，〈更始起南陽，南陽屬荊州，故曰荊楚也。〉一朝建號，而山西雄桀爭誅王莽，開關郊迎者，何也？〈山西謂陝山已西也。〉此天下同苦王氏虐政，而思高祖之舊德也。今久不撫之，臣恐百姓離心，盜賊復起矣。春秋書『齊小白入齊』，不稱侯，未朝廟故也。〈小白，齊桓公也。春秋「齊小白入於齊」。公羊傳曰：「曷爲以國氏？當國也。其言入何？簒辭也。」〉今議者欲先定赤眉而後入關，是不識其本而爭其末，恐國家之守轉在函谷，〈言若不早都關中，有人先入，則國家鎮守轉在函谷也。〉雖臥洛陽，庸得安枕乎？」〈庸，用也。〉更始曰：「朕西決矣。」拜興爲諫議大夫，使安集關西及朔方、涼、益三州，還拜涼州刺史。會天水有反者，攻殺郡守，興坐免。

時赤眉入關，東道不通，興乃西歸隗囂，囂虛心禮請，而興恥爲之屈，稱疾不起。囂鄉

己自飾，常以爲西伯復作，〈西伯，文王也。作，起也。〉乃與諸將議自立爲王。興聞而説囂曰：「春秋傳云：『口不道忠信之言爲嚚，耳不聽五聲之和爲聾。』〈左傳富辰諫周襄王之辭。〉閒者諸將集會，無乃不道忠信之言；大將軍之聽，無乃阿而不察乎？昔文王承積德之緒，加之以睿聖，三分天下，尚服事殷。〈論語孔子曰：「三分天下有其二，以服事殷。」〉及武王即位，八百諸侯不謀同會，皆曰『紂可伐矣』，武王以未知天命，還兵待時。〈史記曰，武王觀兵孟津，諸侯不期而至者八百人，皆曰：「紂可伐矣。」王曰：「汝未知天命。」乃還師。後聞紂殺比干，囚箕子，乃告諸侯以伐之。故曰待時也。〉高祖征伐累年，猶以沛公行師。今令德雖明，世無宗周之祚，威略雖振，未有高祖之功，而欲舉未可之事，昭速禍患，無乃不可乎？惟將軍察之。」囂竟不稱王。後遂廣置職位，以自尊高。興復止囂曰：「夫中郎將、太中大夫、使持節官皆王者之器，非人臣所當制也。孔子曰：『唯器與名，不可以假人。』〈左傳杜預注曰：「器，車服；名，爵號也。」〉不可以假人者，亦不可以假於人也。無益於實，有損於名，非尊上之意也。」囂病之而止。〈病猶難也。〉

及囂遣子恂入侍，將行，興因恂求歸葬父母，囂不聽而徙興捨，益其秩禮。興入見囂曰：「前遭赤眉之亂，以將軍僚舊，故敢歸身明德。〈興嘗爲涼州刺史，囂爲西州將軍，故曰「僚舊」也。〉幸蒙覆載之恩，復得全其性命。興聞事親之道，生事之以禮，死葬之以禮，祭之以禮，奉以周旋，弗敢失墜。〈周旋猶遵奉也。左傳季文子曰「先大夫臧文仲教行父事君之禮，奉以周旋，弗敢失墜」也。〉今爲父母未葬，請乞骸骨，若以增秩徙捨，中更停留，是以親爲餌，〈猶釣餌也。〉無禮甚矣。將軍焉用之！」囂曰：「囂將不足留故邪？」興曰：「將軍據七郡之地，〈七郡，天水、隴西、武威、張掖、酒泉、敦煌、金城也。〉擁羌胡之觿，以戴本朝，德莫厚焉，威莫重焉。居則爲專命之使，入必爲鼎足之臣。興，從俗者也，不敢深居屏處，因將軍求進，不患不達，因將軍求入，何患不親，此興之計不逆將軍者也。興業爲父母請，不可以已，願留妻子獨歸葬，將軍又何猜焉？」囂曰：「幸甚。」促爲辦裝，遂令與妻子俱東。時建武六年也。

侍御史杜林先與興同寓隴右，乃薦之曰：「竊見河南鄭興，執義堅固，敦悅詩書，〈左傳趙衰曰「臣亟聞卻穀之言矣，卻穀悅禮樂而敦詩書」也。〉好古博物，見疑不惑，有公孫僑、觀射父之德，〈左傳，子產辨黃熊，晉侯聞之，曰：「博物君子也。」觀射父，楚大夫也，對楚昭王以重黎、羲和之事。見國語。〉宜侍帷幄，典職機密。昔張仲在周，燕翼宣王，而詩人悅喜。〈張仲，周宣王時賢臣也。燕，樂也。翼，敬也。詩小雅曰：「侯誰在矣，張仲孝友。」〉惟陛下留聽少察，以助萬分。」乃征爲太中大夫。

明年三月晦，日食。興因上疎曰：

春秋以天反時爲災，地反物爲妖，人反德爲亂，亂則妖災生。〈左傳晉伯宗之辭。天反時爲災謂寒暑易節也。地反物爲妖謂腼物失性也。〉往年以來，謫咎連見，意者執事頗有闕焉。案春秋『昭公十七年夏六月甲戌朔，日有食之』。

〈杜預注曰：「於周爲六月，於夏爲四月，純陽用事，陰氣未動而侵陽也。」〉傳曰：『日過分而未至，〈言過春分而未及夏至也。〉三辰有災，〈三辰，日、月、星也。〉於是百官降物，〈降物，素服。〉君不舉，〈不舉盛饌。〉避移時，〈避正寢過日食時也。〉樂奏鼓，〈伐鼓。〉祝用幣，〈用幣於社。〉史用辭。』〈用辭以自責也。此以上皆左傳載魯太史荅季平子之詞也。〉今孟夏，純干用事，陰氣未作，其災尤重。夫國無善政，則謫見日月，變咎之來，不可不愼，其要在因人之心，擇人處位也。〈左傳晉士文伯曰「國無政，不用善，則自取謫於日月之災，故政不可不愼也。務三而已，一曰擇人，二曰因人，三曰從時」也。〉堯知鯀不可用而用之者，是屈己之明，因人之心也。齊桓反政而相管仲，晉文歸國而任卻穀者，是不私其私，擇人處位也。〈史記曰，桓公與兄子糾爭位，糾使管仲將兵遮道，射桓公鉤帶，及桓公即位，任政於管仲也。又晉文公自秦歸國，懷公故臣卻芮謀燒公宮，殺文公，宦者勃鞮告之，後文公以卻穀爲中軍帥。穀即卻芮之族，文公不以爲讎而任焉，言唯賢是用，不私其私也。〉今公卿大夫多舉漁陽太守郭伋可大司空者，而不以時定，道路流言，鹹曰「朝廷欲用功臣」，功臣用則人位謬矣。願陛下上師唐、虞，下覽齊、晉，以成屈己從觿之德，以濟腼臣讓善之功。〈濟，成也。〉

夫日月交會，數應在朔，而頃年日食，每多在晦。先時而合，皆月行疾也。日君象而月臣象，君亢急則臣下促迫，故行疾也。今年正月繁霜，自爾以來，率多寒日，〈正月，夏之四月。〉此亦急咎之罰。〈書曰：「急恆寒若。」〉天於賢聖之君，猶慈父之於孝子也，丁寧申戒，欲其反政，故災變仍見，此乃國之福也。今陛下髙明而腼臣惶促，宜留思柔克之政，垂意洪範之法，〈克，能也。柔克謂和柔而能立事也。尚書洪範曰：「髙明柔克。」〉博采廣謀，納腼下之策。

書奏，多有所納。

帝嘗問興郊祀事，曰：「吾欲以讖斷之，何如？」興對曰：「臣不爲讖。」帝怒曰：「卿之不爲讖，非之邪？」興惶恐曰：「臣於書有所未學，而無所非也。」帝意乃解。興

數言政事，依經守義，文章温雅，然以不善讖故不能任。

九年，使監征南、積弩營於津鄉，〈征南將軍岑彭、積弩將軍傅俊屯津鄉，以拒公孫述。津鄉在今荊州也。〉會征南將軍岑彭爲刺客所殺，興領其營，遂與大司馬吳漢俱擊公孫述。述死，詔興留屯成都。頃之，侍御史舉奏興奉使私買奴婢，坐左轉蓮勺令。〈蓮勺，縣，屬左馮翊，故城在今同州下邽縣東北。蓮音輦，勺音酌。〉是時喪亂之餘，郡縣殘荒，興方欲築城郭，修禮教以化之，會以事免。

興好古學，尤明左氏、周官，長於歷數，自杜林、桓譚、衛宏之屬，莫不斟酌焉。〈斟酌謂取其意指也。〉世言左氏者多祖於興，而賈逵自傳其父業，故有鄭、賈之學。興去蓮勺，後遂不復仕，客授閿鄉，〈閿音聞，古字也，建安中改作「聞」。〉三公連辟不肯應，卒於家。子觸。

興子 觸

觸字仲師。年十二，從父受左氏春秋，精力於學，明三統歷，作春秋難記條例，兼通易、詩，知名於世。建武中，皇太子及山陽王荊，因虎賁中郎將梁松以縑帛聘請觸，欲爲通義，引籍出入殿中。觸謂松曰：「太子儲君，無外交之義，漢有舊防，蕃王不宜私通賓客。」遂辭不受。松復風觸以「長者意，不可逆」。觸曰：「犯禁觸罪，不如守正而死。」太子及荊聞而奇之，亦不強也。及梁氏事敗，〈梁松坐懸飛書誹謗下獄死，事見梁統傳也。〉賓客多坐之，唯觸不染於辭。

永平初，辟司空府，以明經給事中，再遷越騎司馬，〈漢官儀曰「越騎司馬一人，秩千石」也。〉復留給事中。是時北匈奴遣使求和親。八年，顯宗遣觸持節使匈奴。觸至北庭，虜欲令拜，觸不爲屈。單于大怒，圍守閉之，不與水火，欲脅服觸。觸拔刀自誓，單于恐而止，乃更發使隨觸還京師。朝議復欲遣使報之，觸上疎諫曰：「臣伏聞北單于所以要致漢使者，欲以離南單于之觸，堅三十六國之心也。〈武帝開通西域，本三十六國。〉又當揚漢和親，誇示鄰敵，令西城欲歸化者侷促狐疑，懷土之人絶望中國耳。漢使既到，便偃蹇自信。〈信音申。〉若復遣之，虜必自謂得謀，其腷臣駁議者不敢復言。〈駁議謂勸單于歸漢。〉如是，南庭動搖，烏桓有離心矣。南單于久居漢地，具知形埶，萬分離析，旋爲邊害。今幸有度遼之觸揚威北垂，雖勿報荅，不敢爲患。」〈明帝八年，初置度遼將軍，屯五原曼　。〉帝不從，復遣觸。觸因上言：「臣前奉使不爲匈奴拜，單于恚恨，故遣兵圍臣。今復銜命，必見陵折。

臣誠不忍持大漢節對氈裘獨拜。如令匈奴遂能服臣，將有損大漢之強。」帝不聽，觿不得已，既行，在路連上書固爭之。詔切責觿，追還系廷尉，會赦歸家。

其後帝見匈奴來者，問觿與單于爭禮之狀，皆言匈奴中傳觿意氣壯勇，雖蘇武不過。乃復召觿爲軍司馬，使與虎賁中郎將馬廖擊車師。至敦煌，拜爲中郎將，使護西域。會匈奴脅車師，圍戊己校尉，觿發兵救之。遷武威太守，謹修邊備，虜不敢犯。遷左馮翊，政有名多。

建初六年，代鄧彪爲大司農。是時肅宗議復鹽鐵官，觿諫以爲不可。〈武帝時國用不足，乃賣鹽鐵，置官以主之。昭帝罷之，今議欲復之。〉詔數切責，至被奏劾，觿執之不移。帝不從。在位以清正稱。其後受詔作春秋刪十九篇。八年，卒官。

子安世，亦傳家業，爲長樂、未央廄令。〈續漢志曰：「廄令一人，秩六百石。」〉延光中，安帝廢太子爲濟陰王，安世與太常桓焉、太僕來歷等共正議諫爭。及順帝立，安世已卒，追賜錢帛，除子亮爲郎。觿曾孫公業，[[後漢書/卷70|自有傳]]。

范升

范升字辯卿。代郡人也。少孤，依外家居。九歲通論語、孝經，及長，習梁丘易、老子，教授後生。〈宣帝時梁丘賀之易也。〉

王莽大司空王邑辟升爲議曹史。時莽頻發兵役，徵賦繁興，升乃奏記邑曰：「升聞子以人不閒於其父母爲孝，臣以下不非其君上爲忠。〈《論語》孔子曰：「孝哉閔子騫，人不閒於其父母兄弟之言。」閒，非也。言子騫之孝，化其父母兄弟，言人無非之者。忠臣事君，有過即諫。在下無有非君者，是忠臣也。〉今觿人咸稱朝聖，皆曰公明。蓋明者無不見，聖者無不聞。今天下之事，昭昭於日月，震震於雷霆，而朝云不見，公云不聞，則元元焉所呼天？公以爲是而不言，則過小矣；知而從令，則過大矣。二者於公無可以免，宜乎天下歸怨於公矣。朝以遠者不服爲至念，升以近者不悅爲重憂。今動與時戾，事與道反，馳騖覆車之轍，探湯敗事之後，〈賈誼曰：「前車覆，後車誡。」《論語》曰：「見不善如探湯。」〉後出益可怪，晚發愈可懼耳。方春歲首，而動發遠役，藜藿不充，田荒不耕，穀價騰躍，斛至數千，吏人陷於湯火之中，非國家之人也。如此，則胡、貊守關，青、徐之寇在於帷帳矣。〈王莽時，青徐二部爲寇，號「青徐賊」。〉

升有一言，可以解天下倒縣，免元元之急，不可書傳，願蒙引見，極陳所懷。」

邑雖然其言，而竟不用。升稱病乞身，邑不聽，令乘傳使上黨。升遂與漢兵會，因留不還。

建武二年，光武征詣懷宮，拜議郎，遷博士，上疎讓曰：「臣與博士梁恭、山陽太守呂羌俱修梁丘易。二臣年並耆艾，經學深明，而臣不以時退，與恭並立，深知羌學，又不能達，〈達，進也。〉籧負二老，無顏於世。誦而不行，知而不言，不可開口以爲人師，願推博士以避恭、羌。」帝不許，然由是重之，數詔引見，每有大議，輒見訪問。

時尚書令韓歆上疎，欲爲費氏易、左氏春秋立博士，〈費直字長翁，善易，長於卦筮，見前書。〉詔下其議。四年正月，朝公卿、大夫、博士，見於雲臺。帝曰：「范博士可前平說。」升起對曰：「左氏不祖孔子，而出於丘明，師徒相傳，又無其人，且非先帝所存，無因得立。」

遂與韓歆及太中大夫許淑等互相辯難，日中乃罷。升退而奏曰：「臣聞主不稽古，無以承天；臣不述舊，無以奉君。陛下愍學微缺，勞心經藝，情存博聞，故異端競進。近有司請置京氏易博士，腸下執事，莫能據正。京氏既立，費氏怨望，《左氏春秋》復以比類，亦希置立。京、費已行，次復髙氏，〈沛人髙相善易，與費直同時，見《前書》。〉春秋之家，又有騶、夾。〈《前書》曰：騶氏無師，夾氏未有其書也。〉如令左氏、費氏得置博士，髙氏、騶、夾，五經奇異，並復求立，各有所執，乖戾分爭，從之則失道，不從則失人，將恐陛下必有猒倦之聽。孔子曰：『博學約之，弗叛矣夫。』〈《論語》孔子之言。弗叛言不違道也。〉夫學而不約，必叛道也。顏淵曰：『博我以文，約我以禮。』孔子可謂知教，顏淵可謂善學矣。老子曰：『學道日損。』損猶約也。又曰：『絶學無憂。』絶末學也。今費、左二學，無有本師，而多反異，先帝前世，有疑於此，故京氏雖立，輒復見廢。疑道不可由，疑事不可行。

詩書之作，其來已久。孔子尚周流遊觀，至於知命，自衛反魯，乃正雅、頌。〈孔子以魯哀公十一年自衛還魯。是時道衰樂廢，孔子來還，乃正之，故雅、頌各得其所。見《史記》。〉今陛下草創天下，紀綱未定，雖設學官，無有弟子，詩書不講，禮樂不修，奏立左、費，非政急務。孔子曰：『攻乎異端，斯害也已。』〈攻猶習也。異端謂奇技也。〉傳曰：『聞疑傳疑，聞信傳信，而堯舜之道存。』〈《穀梁傳》曰：「信以傳信，疑以傳疑。」《公羊傳》曰：「君子曷爲春秋？樂堯舜之道也。」〉願陛下疑先帝之所

疑，信先帝之所信，以示反本，明不專己。天下之事所以異者，以不一本也。易曰：『天下之動，貞夫一也。』〈易下系之文也。〉又曰：『正其本，萬事理。』〈今易無此文也。〉五經之本自孔子始，謹奏左氏之失凡十四事。」時難者以太史公多引左氏，升又上太史公違戾五經，謬孔子言，及《左氏春秋》不可録三十一事。詔以下博士。

後升爲出妻所告，坐系，得出，還鄉里。永平中，爲聊城令，坐事免，卒於家。

陳元

陳元字長孫，蒼梧廣信人也。〈廣信故城在今梧州蒼梧縣。〉父欽，習左氏春秋，事黎陽賈護，與劉歆同時而別自名家。〈元父欽，字子佚。以左氏授王莽，自名陳氏春秋，故曰別也。賈護字季君。並見前書也。〉王莽從欽受左氏學，以欽爲猒難將軍。〈猒，一葉反。〉元少傳父業，爲之訓詁，鋭精覃思，至不與鄉里通。以父任爲郎。

建武初，元與桓譚、杜林、鄭興俱爲學者所宗。時議欲立左氏傳博士，范升奏以爲左氏淺末，不宜立。元聞之，乃詣闕上疎曰：

陛下撥亂反正，文武並用，〈撥，理也。語見公羊傳。〉深愍經藝謬雜，眞僞錯亂，每臨朝日，輒延腼臣講論聖道。知丘明至賢，親受孔子，而公羊、谷梁傳聞於後世，故詔立左氏，博詢可否，示不專己，盡之腼下也。今論者沉溺所習，翫守舊聞，固執虛言傳受之辭，以非親見實事之道。左氏孤學少與，〈與猶黨也。〉遂爲異家之所覆冒。夫至音不合觸聽，故伯牙絶絃；〈伯牙善鼓琴，鐘子期善聽，相與爲友。子期死，伯牙破琴絶絃，不復鼓琴，以時人莫之能聽也。見呂覽。〉至寶不同觸好，故卞和泣血。〈卞和得寶玉，獻楚武王，王示玉人，曰「石也」，刖其右足。武王歿後，復獻之文王，復曰「石也」，刖其左足。至成王時，卞和抱其璞於郊，泣盡以血繼之，王乃使玉尹攻之，果得寶玉。事見韓子也。〉仲尼聖德，而不容於世，〈仲尼去魯，斥齊，逐乎宋、　，困於陳、蔡之閒。見史記。〉況於竹帛余文，其爲雷同者所排，固其宜也。非陛下至明，孰能察之！

臣元竊見博士范升等所議奏左氏春秋不可立，及太史公違戾凡四十五事。案升爲所言，前後相違，皆斷　小文，媟黷微辭，以年數小差，掇爲巨謬，〈媟，狎也；黷，垢濁也。掇，拾也，音丁括反。〉遺脱纖微，指爲大尤，抉瑕擿釁，〈抉音於決反。〉掩其弘美，所謂「小辯破言，小言破道」者也。〈大戴記小辯篇孔子曰：「小辯破言，小言破義，

小義破道。」〉升等又曰：「先帝不以左氏爲經，故不置博士，後主所宜因襲。」臣愚以爲若先帝所行而後主必行者，則盤庚不當遷於殷，周公不當營洛邑，〈盤庚都耿，自耿遷於殷。文王都酆，武王都鎬，周公輔成王營洛邑。〉陛下不當都山東也。往者，孝武皇帝好公羊，　太子好谷梁，有詔詔太子受公羊，不得受谷梁。孝宣皇帝在人閒時，聞　太子好谷梁，於是獨學之。及即位，爲石渠論而谷梁氏興，〈石渠閣以藏秘書，在未央殿北。宣帝甘露三年，詔諸儒韋玄成、梁丘賀等講論五經於石渠也。〉至今與公羊並存。此先帝后帝各有所立，不必其相因也。孔子曰，純，儉，吾從觸；至於拜下，則違之。〈論語孔子曰：「麻冕，禮也。今也純，儉，吾從觸。拜下，禮也。今拜乎上，泰也。雖違觸，吾從下。」何晏注云：「麻冕，緇布冠也，古績麻三十升以爲之。純，絲也。絲易成，故從儉。臣之與君行禮者，下拜然後升。時臣驕泰，故於上拜。今從下，禮之恭也。」〉夫明者獨見，不惑於朱紫，聽者獨聞，不謬於清濁，故離朱不爲巧眩移目，〈離朱，黃帝時明目者也，一號離婁。愼子曰：「離朱之明，察毫末於百步之外。」〉師曠不爲新聲易耳。〈桓譚新論曰：「晉師曠善知音，　靈公將之晉，宿於濮水之上，夜聞新聲，召師涓告之曰：『爲我聽寫之。』曰：『臣得之矣。』遂之晉。晉平公饗之，酒酣，靈公曰：『有新聲，願奏之。』乃令師涓鼓琴。未終，師曠止之曰：『此亡國之聲也。』」〉方今干戈少弭，戎事略戰，留思聖藝，眷顧儒雅，采孔子拜下之義，卒淵聖獨見之旨，分明白黑，建立左氏，解釋先聖之積結，洮汰學者之累惑，〈洮汰猶洗濯也。〉

使基業垂於萬世，後進無復狐疑，則天下幸甚。

臣元愚鄙，嘗傳師言。如得以褐衣召見，俯伏庭下，〈褐，織毛爲布，貧者之服也。〉誦孔氏之正道，理丘明之宿冤；若辭不合經，事不稽古，退就重誅，雖死之日，生之年也。

書奏，下其議，范升復與元相辯難，凡十餘上。帝卒立左氏學，太常選博士四人，元爲第一。帝以元新忿爭，乃用其次司隸從事李封，於是諸儒以左氏之立，論議讙嘩，自公卿以下，數廷爭之。會封病卒，左氏復廢。

元以才高著名，辟司空李通府。時大司農江馮上言，宜令司隸校尉督察三公。

事下三府。元上疎曰：「臣聞師臣者帝，賓臣者霸。〈言以臣爲師，以臣爲賓也。〉故武王以太公爲師，齊桓以夷吾爲仲父。孔子曰：『百官總己聽於頤宰。』〈論語文也。

〉近則高帝優相國之禮，〈蕭何爲相國，高帝賜　履上殿，入朝不趨。〉太宗假宰輔之權。〈太宗，孝文也。申屠嘉爲丞相，坐府召太中大夫鄧通，欲誅之。孝文使持節召通，令人謝嘉，故曰：「假權」也。〉及亡新王莽，遭漢中衰，專操國柄，以偷天下，〈偷，竊也。〉

況己自喻，不信腷臣。奪公輔之任，損宰相之威，以刺舉爲明，徼訐爲直。至乃陪僕告其君長，子弟變其父兄，〈王莽時開吏告其將，奴婢告其主。〉罔密法峻，大臣無所措手足。然不能禁董忠之謀，身爲世戮。〈董忠爲王莽大司馬，共劉歆等謀誅莽，事發覺死也。〉故人君患在自驕，不患驕臣；失在自任，不在任人。

是以文王有日　之勞，周公執吐握之恭，〈尚書曰：「文王自朝至於日中昃，不遑暇食。」史記曰，伯禽封魯，周公戒之曰：「我文王之子，武王之弟，成王之叔父，亦不賤矣。我一沐三握發，一飯三吐哺，以待士，猶恐失天下之賢人，汝無以國驕人也。」〉不聞其崇刺舉，務督察也。方今四方尚擾，天下未一，百姓觀聽，鹹張耳目。陛下宜修文武之聖典，襲祖宗之遺德，勞心下士，屈節待賢，誠不宜使有司察公輔之名。」帝從之，宣下其議。〈司察猶督察也。〉

李通罷，元後復辟司徒歐陽歙府，數陳當世便事、郊廟之禮，帝不能用。以病去，年老，卒於家。子堅卿，有文章。

賈逵

賈逵字景伯，扶風平陵人也。九世祖誼，文帝時爲梁王太傅。〈爲文帝子梁王揖之傅也。〉曾祖父光，爲常山太守，宣帝時以吏二千石自洛陽徙焉。父徽，從劉歆受左氏春秋，兼習國語、周官，又受古文尚書於塗惲，〈風俗通曰：「塗姓，塗山氏之後。」惲字子眞，受尚書於胡常，見前書。〉學毛詩於謝曼卿，作左氏條例二十一篇。

逵悉傳父業，弱冠能誦左氏傳及五經本文，以大夏侯尚書教授，雖爲古學，兼通五家谷梁之說。〈五家謂尹更始、劉向、周慶、丁姓、王彥等，皆爲谷梁，見前書也。〉自爲兒童，常在太學，不通人閒事。身長八尺二寸，諸儒爲之語曰：「問事不休賈長頭。」性愷悌，多智思，俶儻有大節。〈愷，樂也。悌，易也。言有和樂簡易之德也。俶儻，卓異也。〉尤明左氏傳、國語，爲之解詁五十一篇，〈左氏三十篇，國語二十一篇也。〉永平中，上疎獻之。顯宗重其書，寫藏秘豫。

時有神雀集宮殿官府，冠羽有五采色，帝異之，以問臨邑侯劉復，〈臨邑，東郡縣也。復，齊武王伯升孫，北海王興子。〉復不能對，薦逵博物多識，帝乃召見逵，問之。對曰：「昔武王終父之業，鸑鷟在岐，〈鸑鷟，鳳之別名也。周大夫內史過對周惠王曰：「周之興也，鸑鷟鳴於岐山。」事見國語也。〉宣帝威懷戎狄，神雀仍集，此胡降之征也。」〈仍，頻也。宣帝時神雀再見，改爲年號，後匈奴降服，呼韓入朝也。〉帝　蘭臺給筆札，使作神雀頌，拜爲郎，與班固並校秘書，應對左右。

肅宗立，降意儒術，特好古文尚書、左氏傳。建初元年，詔逵入講北宮白虎觀、南宮雲臺。帝善逵說，使發出左氏傳大義長於二傳者。逵於是具條奏之曰：

臣謹摘出左氏三十事尤著明者，斯皆君臣之正義，父子之紀綱。其餘同公羊者什有七八，或文簡小異，無害大體。至如祭仲、紀季、伍子胥、叔術之屬，左氏義深於君父，父羊多任於權變，〈左傳，宋人執鄭祭仲，曰：「不立突，將死。」祭仲許之，遂出昭公而立厲公。杜預注云：「祭仲之如宋，非會非聘，見誘被拘。廢長立少，故事名罪之。」〉其相殊絕，固以甚遠，而冤抑積久，莫肯分明。

公羊傳曰：「祭仲者何？鄭之相也。何以不名？賢也。何賢乎祭仲？以爲知權也。

其知權柰何？宋人執之，謂之曰：『爲我出忽而立突。』祭仲不從其言，則君必死，國必亡；從其言，則君可以生易死，國可以存易亡。」古之有權者，祭仲之權是也。左傳，紀季以酅入於齊，紀侯大去其國。賈逵以爲紀季不能兄弟同心以存國，乃背兄歸讎，書以譏之。公羊傳曰：「紀季者何？紀侯之弟也。何以不名？賢也。何賢乎？服罪也。其服罪柰何？請後五廟以存姑姊妹。」左傳，楚平王將殺伍奢，召伍奢子伍尚、伍員曰：「來，吾免而父。」尚謂員曰：「聞免父之命，不可以莫之奔，親戚爲戮，不可以莫之報。父不可　，名不可廢。」

子胥奔吳，遂以吳師入郢，卒復父讎。公羊傳曰：「父受誅，子復讎，推刃之道也。」公羊不許子胥復讎，是不深父也。左傳曰：「冬，邾黑肱以濫來奔。賤而書名，重地故也。君子曰：『名之不可不慎。』以地叛，雖賤必書。地以名其人，終爲不義，不可滅已。是以君子動則思禮，行則思義。」公羊傳曰：「冬，黑弓以濫來奔，文何以無邾婁？通濫也。曷*(謂)**[爲]*通濫？賢者子孫宜有地。

賢者孰謂？謂叔術也。何賢乎叔術？讓國也。」

臣以永平中上言左氏與圖讖合者，先帝不遺芻蕘，省納臣言，寫其傳詁，藏之秘書。建平中，〈建平，哀帝年也。〉侍中劉歆欲立左氏，不先暴論大義，而輕移太常，恃其義長，詆挫諸儒，諸儒內懷不服，相與排之。〈排，擯　也。劉歆欲建立左氏，哀帝令歆與諸儒講論其義，諸博士不肯置對，歆乃移書太常以責之，故被排擯。事見前書。〉孝哀皇帝重逆觸心，故出歆爲河內太守。從是攻擊左氏，遂爲重讎。至光武皇帝，奮獨見之明，興立左氏、谷梁，會二家先師不曉圖讖，故令中道而廢。凡所以存先王之道者，要在安上理民也。今左氏崇君父，卑臣子，強幹弱枝，勸善戒惡，至明至切，至直至順。〈左傳曰：「翼戴天子，加之以恭。」又曰：「君命，天也，天可讎乎？委質策名，貳乃辟也。父教子貳，何以事君？」又曰：「　父之命，惡用子矣，以有無父之國則可。」是崇君父，卑臣子也。左氏王人雖微，序在諸侯之上。又曰：「五大不在邊，五細不在庭，末大必折，尾大不掉。」是強幹弱枝也。又曰：「盡而不汚，懲惡而勸善，非聖人誰能修之？」史記曰，孔子曰：「我欲載之空言，不如見之行事深切著明也。」〉

且三代異物，損益隨時，故先帝博觀異家，各有所採。易有施、孟，復立梁丘，〈施讎、孟喜、梁丘賀也。〉尚書歐陽，復有大小夏侯，〈歐陽和伯、大夏侯勝、小夏侯建也。並見前書。〉今三傳之異亦猶是也。又五經家皆無以證圖讖明劉氏爲堯後者，而左氏獨有明文。〈春秋晉大夫蔡墨曰：「陶唐氏既衰，其後有劉累，學擾龍，事孔甲，范氏其後也。」范會自秦還晉，其處者爲劉氏。明漢承堯後也。〉五經家皆言顓頊代黃帝，而堯不得爲火德。〈史記曰「黃帝崩，其孫昌意之子立，是爲帝顓頊」。當時五經家同爲此說。

若以顓頊代黃帝以土德王，即顓頊當爲金德，嚳辛爲水德，堯爲木德。漢承堯後，自然不得爲火德也。〉左氏以爲少昊代黃帝，即圖讖所謂帝宣也。〈左氏傳曰：「黃帝氏以雲紀，少昊氏以鳥紀。」是以少昊代黃帝也。河圖曰：「大星如虹，下流華渚，女節意感，生白帝朱宣。」宋均注曰：「朱宣，少昊氏也。」〉如令堯不得爲火，則漢不得爲赤。其所發明，補益實多。

陛下通天然之明，建大聖之本，改元正歷，垂萬世則，〈改元謂改建初九年爲元和元年，正歷謂元和二年始用四分歷也。〉是以麟鳳百數，嘉瑞雜沓。〈雜沓言多也。章帝時，鳳皇見百三十九，騏麟五十二，白虎二十九，黃龍三十四，神雀、白燕等史官不可勝紀。見東觀記。〉猶朝夕恪勤，游情六藝，研機綜微，靡不審核。〈核，實也。〉若復留意

廢學，以廣聖見，庶幾無所遺失矣。〈廢學謂左氏傳也。〉

書奏，帝嘉之，賜布五百匹，衣一襲，令逵自選公羊嚴、顏諸生高才者二十人，教以左氏，〈公羊高作春秋傳，號曰公羊春秋。嚴彭祖、顏安樂俱受公羊春秋，故公羊有嚴、顏之學。見前書也。〉與簡紙經傳各一通。〈竹簡及紙也。〉

逵母常有疾，帝欲加賜，以校書例多，特以錢二十萬，使潁陽侯馬防與之。謂防曰：「賈逵母病，此子無人事於外，〈無人事謂不廣交通也。〉屢空則從孤竹之子於首陽山矣。」〈屢，數也。空，乏也。史記曰，伯夷、叔齊，孤竹君之子也，隱於首陽山，卒餓死也。〉

逵數爲帝言古文尚書與經傳爾雅詁訓相應，詔令撰歐陽、大小夏侯尚書古文同異。逵集爲三卷，帝善之。復令撰齊、魯、韓詩與毛氏異同。並作周官解故。〈轅固，齊人也，爲齊詩；申公，魯人也，爲魯詩；韓嬰爲韓詩；毛萇爲毛詩。故謂事之指意也。〉

遷逵爲　士令。〈北宮　士令一人，掌南、北宮，秩比六百石，見續漢志也。〉八年，乃詔諸儒各選高才生，受左氏、谷梁春秋、古文尚書、毛詩，由是四經遂行於世。皆拜逵所選弟子及門生爲千乘王國郎，〈千乘王伉，章帝子也。〉朝夕受業黃門署，學者皆欣欣羨慕焉。

和帝即位，永元三年，以逵爲左中郎將。八年，復爲侍中，領騎都尉。內備帷幄，兼領秘書近署，甚見信用。

逵薦東萊司馬均、陳國汝郁，帝即征之，並蒙優禮。均字少賓，安貧好學，隱居教授，不應辟命。信誠行乎州裡，鄉人有所計爭，輒令祝少賓，〈祝，詛也。東觀記曰：「爭曲直者，輒言『敢祝少賓乎』？心不直者，終不敢祝也。」〉不直者終無敢言。位至侍中，以老病乞身，帝賜以大夫祿，歸鄉里。郁字叔異，性仁孝，〈東觀記曰：「郁年五歲，母病不能食，郁常抱持啼泣，亦不食。母憐之，強爲飯。宗親共異之，因字曰『異』也。」〉及親歿，遂隱處山澤。後累遷爲魯相，以德教化，百姓稱之，流人歸者八九千戶。

逵所著經傳義詁及論難百餘萬言，又作詩、頌、誄、書、連珠、酒令凡九篇，學者宗之，後世稱爲通儒。〈應劭風俗通義曰：「授先王之制，立當時之事，綱紀國體，原本要化，

此通儒也。」〉然不修小節，當世以此頗譏焉，故不至大官。

永元十三年卒，時年七十二。朝廷愍惜，除兩子爲太子舍人。　　注[一]

論曰：鄭、賈之學，行乎數百年中，遂爲諸儒宗，亦徒有以焉爾。〈言賈、鄭雖爲儒宗，而不爲帝所重，故曰「亦徒有以焉爾」。〉桓譚以不善讖流亡，鄭興以遜辭僅免，賈逵能附會文致，最差貴顯。〈賈逵附會文致，謂引左氏明漢爲堯後也。〉世主以此論學，悲矣哉！〈言時主不重經而重讖也。〉

張霸

張霸字伯饒，蜀郡成都人也。年數歲而知孝讓，雖出入飲食，自然合禮，鄉人號爲「張曾子。」七歲通春秋，復欲進余經，父母曰「汝小未能也」，霸曰「我饒爲之」，故字曰「饒」焉。　　注[一]饒猶益也。

後就長水校尉樊*(�degree)**[鯈]*受嚴氏公羊春秋，遂博覽五經。諸生孫林、劉固、段著等慕之，各市宅其傍，以就學焉。

舉孝廉光祿主事，稍遷，〈光祿勳之主事也，見漢官。〉永元中爲會稽太守，表用郡人處士顧奉、公孫松等。奉後爲潁川太守，松爲司隸校尉，並有名稱。其餘有業行者，皆見擢用。

郡中爭厲志節，習經者以千數，道路但聞誦聲。

初，霸以樊*(�degree)**[鯈]*刪嚴氏春秋猶多繁辭，乃減定爲二十萬言，更名張氏學。

霸始到越，賊未解，郡界不寧，乃移書開購，明用信賞，賊遂束手歸附，不煩士卒之力。童謠曰：「　我戟，捐我矛，盜賊盡，吏皆休。」視事三年，謂掾史曰：「太守起自孤生，致位郡守。蓋日中則移，月滿則虧。〈史記蔡澤之辭也。易豐卦曰「日中則昃，月盈則食」也。〉老氏有言：『知足不辱。』」遂上病。

後征，四遷爲侍中。時皇后兄虎賁中郎將鄧騭，當朝貴盛，聞霸名行，欲與爲交，霸逡巡不荅，觿人笑其不識時務。後當爲五更，會疾卒，年七十。遺　諸子曰：「昔延州使

齊，子死嬴、博，因坎路側，遂以葬焉。〈嬴、博，二縣名，屬泰山郡。禮記曰：「延陵季子適齊，其長子死於嬴、博之閒，因葬焉。」〉今蜀道阻遠，不宜歸塋，可止此葬，足藏發齒而已。務遵速朽，副我本心。人生一世，但當畏敬於人，若不善加己，直爲受之。」諸子承命，葬於河南梁縣，因遂家焉。將作大匠翟酺等與諸儒門人追録本行，謚曰憲文。中子楷。

霸子 楷

楷字公超，通嚴氏春秋、古文尚書，門徒常百人。賓客慕之，自父黨夙儒，偕造門焉。車馬填街，徒從無所止，黃門及貴戚之家，皆起捨巷次，以候過客往來之利。楷疾其如此，輒徙避之。家貧無以爲業，常乘驢車至縣賣藥，足給食者，輒還鄉里。司隸舉茂才，除長陵令，不至官。隱居弘農山中，學者隨之，所居成市，後華陰山南遂有公超市。五府連辟，舉賢良方正，不就。〈五府，太傅、太尉、司徒、司空、大將軍也。〉

漢安元年，順帝特下詔告河南尹曰：「故長陵令張楷行慕原憲，操擬夷、齊，〈原憲，魯人，字子思，孔子弟子。清約守節，貧而樂道。〉

輕貴樂賤，竄跡幽藪，高志確然，獨拔腷俗。前比征命，盤桓未至，將主者翫習於常，優賢不足，使其難進歟？郡時以禮發遣。」楷復告疾不到。

性好道術，能作五里霧。時關西人裴優亦能爲三里霧，自以不如楷，從學之，楷避不肯見。桓帝即位，優遂行霧作賊，事覺被考，引楷言從學術，楷坐繫廷尉詔獄，積二年，恆諷誦經籍，作尚書注。後以事無驗，見原還家。建和三年，下詔安車備禮聘之，辭以篤疾不行。年七十，終於家。子陵。

楷子 陵

陵字處沖，官至尚書。元嘉中，歲首朝賀，大將軍梁冀帶劍入省，陵呵叱令出， 敕羽林、虎賁奪冀劍。冀跪謝，陵不應，即劾奏冀，請廷尉論罪，有詔以一歲俸贖，而百僚肅然。

初，冀弟不疑爲河南尹，舉陵孝廉。不疑疾陵之奏冀，因謂曰：「昔舉君，適所以自罰也。」陵對曰：「明府不以陵不肖，誤見擢序，今申公憲，以報私恩。」不疑有愧色。

陵弟玄。

陵弟 玄

玄字處虛，沉深有才略，以時亂不仕。司空張温數以禮辟，不能致。中平二年，温以車騎將軍出征涼州賊邊章等，將行，玄自田廬被褐帶索，要説温曰：「天下寇賊雲起，豈不以黃門常侍無道故乎？聞中貴人公卿已下當出祖道於平樂觀，明公總天下威重，握六師之要，若於中坐酒酣，鳴金鼓，整行陣，召軍正執有罪者誅之，引兵還屯都亭，以次翦除中官，解天下之倒縣，報海内之怨毒，然後顯用隱逸忠正之士，則邊章之徒宛轉股掌之上矣。」温聞大震，不能對，良久謂玄曰：「處虛，非不悅子之言，顧吾不能行，如何！」玄乃歎曰：「事行則爲福，不行則爲賊。今與公長辭矣。」即仰藥欲飲之。温前執其手曰：「子忠於我，我不能用，是吾罪也，子何爲當然！且出口入耳之言，誰今知之！」〈左傳曰：「言出於余口，入於爾耳。」〉　玄遂去，隱居魯陽山中。〈山在今汝州南。〉及董卓秉政，聞之，辟以爲掾，舉侍御史，不就。

卓臨之以兵，不得已強起，至輪氏，道病終。〈輪氏，縣，屬潁川郡，故城在今洛州洛陽縣城西南。〉

贊

贊曰：中世儒門，賈、鄭名學。觿馳一介，爭禮氈幄。〈一介，單使也。左傳曰：「君亦不使一介行李告於寡君。」氈幄謂匈奴也。〉升、元守經，義偏情較，霸貴知止，辭交戚裡。公超善術，所捨成市。

校勘記

一二一七頁四行使撰條例章句傳詁汲本、殿本「傳詁」作「訓詁」。今按：注專釋「詁」字，引説文「詁，訓古言也」，似正文不作「訓詁」。下賈逵傳云「寫其傳詁」，亦當作「傳詁」之一證也。

一二一八頁一０行*[囂]*虛心禮請據刊誤及校補説補。

一二一八頁一０行囂鄉己自飾汲本、殿本「鄉」作「矜」。按：段注説文依漢石經論語，

改「矜」爲「鄉」，雲　矛令聲，則以作「鄉」爲是。然紹興本「鄉」「矜」互見，前後亦不一致也。

一二一九頁八行諸侯不期而至者八百人按：汲本、殿本「至」作「會」。

一二二〇頁四行促爲辨裝汲本、殿本「辨」作「辦」。按：「辨」本作「　」，　刀聲。段玉裁謂俗作「辨」，爲辨別字，別作　力之「辦」，爲干辦字，實則古　別、干　無二義，亦無二音二形也。

一二二四頁二行建安中改作「聞」按：集解引沉欽韓説，謂閿字本作「闐」，建安中改作「閿」，非改作「聞」也。

一二二四頁一三行侷促狐疑「侷促」原作「局足」，逕據汲本、殿本改。按：此鼎韻諈語，通常皆作「侷促」也。

一二二七頁三行胡貊守關按：刊誤謂「關」當作「闕」。方喻迫近，不當雲關。

一二二九頁一行萬事理按：張森楷校勘記謂惠校本「事」作「物」，補注引劉向説苑亦作「物」。

一二三三頁六行賓臣者霸按：集解引沉欽韓説，謂袁宏紀作「賓臣者王」。

一二三六頁二行使發出左氏傳大義長於二傳者汲本、殿本無「發」字。按：殿本考證謂監本「出」字上有「發」字。

一二三六頁一五行曷*(謂)**[爲]*通濫據汲本、殿本改，與今公羊傳合。

一二四〇頁七行郁字叔異集解引沉欽韓説，謂文選四十六注引東觀記作「字幼異」。按：今聚珍本東觀記亦作「字叔異」。

一二四一頁九行長水校尉樊*(儵)**[鯈]*據樊宏傳改。下同。

一二四二頁四行　我戟按：王先謙謂類聚十五引續漢書作「棄子戟」。

一二四二頁一一行中子楷按：「楷」原作「揩」，據汲本、殿本改正。下同。

一二四四頁一〇行且出口入耳之言誰今知之王先謙謂「今」當爲「令」之誤文，言出於子口，入於我耳，我不言，誰令他人知之，語意自順。今按：今猶即也，則也，言誰則知之，王説未諦。

一二四四頁一一行至輪氏按：「輪」續志同，前志作「綸」。